



310000 00235-2019



上海纽贝兹营养乳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SNBZ0017S-2018

儿童调制乳粉（II型）

2019-01-30发布

2019-01-30实施

上海纽贝兹营养乳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参照GB 1964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》，及中国“膳食营养素参考摄入量”的推荐标准等规定制定。

本标准由上海纽贝滋营养乳品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上海纽贝滋营养乳品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徐金生、赵凯、陈明、辛德慧。

本标准为首次发布。

儿童调制乳粉（II型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儿童调制乳粉（II型）的技术要求，检验方法，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，产品的标识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儿童调制乳粉（II型）基粉（全脂乳粉，脱脂乳粉，乳糖，脱盐乳清粉，浓缩乳清蛋白粉，植物油（大豆油，核桃油），低聚果糖，磷脂，醋酸视黄酯，胆钙化醇，dl- α -醋酸生育酚，植物甲萘醌，盐酸硫胺素，烟酰胺，叶酸，D-泛酸钙，氯化胆碱，叶黄素，牛磺酸，L-抗坏血酸，硫酸亚铁，硫酸锌，硫酸铜，硫酸锰）为主要原料，添加低聚半乳糖，二十二碳六烯酸粉（DHA），乳矿物盐，仅用物理方法生产加工制成的乳固体含量不低于70%，适用于儿童食用的粉末状产品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标准中引用的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 技术要求

3.1 原辅料要求

产品中所使用的原料应符合相应的安全标准和/或相关规定，如食品原辅料为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，应选用已获得生产许可证企业生产的产品。不应使用氢化油脂。不应使用经辐照处理过的原辅料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色泽	呈均匀一致的乳白色至乳黄色	取适量样品，散放于白色平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组织状态。先闻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尝样品的滋味
滋味、气味	具有本品特有的滋、气味，无异味	
组织状态	干燥、均匀的粉末，松散，无结块，产品不应有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	
冲调性	润湿下沉快，冲调后无团块，杯底无沉淀	将250mL 50-60℃水置于500 mL烧杯中，加入37.5g样品，用搅拌棒搅拌均匀后，观察分散溶解状况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GB19644的要求。

3.4 污染物限量

铅应符合表2的规定，其他污染物指标应符合GB2762对乳及乳制品中乳粉的要求，三聚氰胺应

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11 年第 10 号公告的规定。

表2 污染物限量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铅(以 Pb 计)/(mg/kg) ≤	0.4	GB 5009.12

3.5 真菌毒素限量：应符合 GB2761 对乳及乳制品的规定。

3.6 微生物限量

菌落总数应符合表 3 的规定，其他微生物限量应符合 GB19644 的要求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（单位以 CFU/g 表示）				检 验 方 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	5	2	10000	50000	GB 4789.2
^a 样品的分析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 4789.18 执行。					

3.7 新食品原料使用要求

3.7.1 本产品中使用的低聚半乳糖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08 年第 20 号公告的规定。

3.7.2 本产品中使用的乳矿物盐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09 年第 18 号公告的规定。

3.8 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

3.8.1 食品添加剂和营养强化剂质量应符合相应的安全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8.2 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、GB 14880 及卫生部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4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2693、GB 14881 的规定。

5 标识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要求

5.1 标识

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、GB 28050 的规定，国家质检总局第 123 号令《食品标识管理规定》的规定，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/T 191 的规定。

5.2 包装

5.2.1 产品内包装应符合 GB/T 14251 的规定，外箱应符合 GB/T 6543、GB/T 6544 的规定，所有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安全要求，且不得重复使用。

5.2.2 包装介质应符合 GB 1886.228 和（或）GB 29202 的要求。

5.3 运输

运输工具要清洁、卫生、干燥，装卸时应轻搬轻放，运输过程中不得雨淋、暴晒；不得与易污染物质混运。

5.4 贮存

产品应储存在阴凉、干燥、通风、无异味、防鼠的仓库内，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混储。

上海市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承诺书

本食品生产企业承诺：

本次备案的企业标准为：儿童调制乳粉（II型）（Q/SNBZ0017S-2018）

一、本备案中所填写的内容，所提交的备案资料均真实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本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二、所提交备案的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内容符合《食品安全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上海市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要求。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上海纽贝滋营养乳品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